### 3. 建議活動的資料

此欄	比欄由區議會填寫:											
活動	編號:					開支科:						
推行	模式:		非政府機構	主辦 [	」 與非	作政府機構	青合 辦		<b>7</b> 1	安政府規	例	
	t water too		\									
(A)	申請機	構:	沙田節日燈	節統籌	委員會	(B)合勃 <del>-</del>	採機構:	:			/	
(C)	協辦機	構:				(D)活動	为名稱:	: 2	013/20	14 年度	沙田節日	日燈飾活
				/		_		重	<b>)</b> 一 烃	飾裝拆	工程	
(E)	活動日	期:	14/12/2013	-17/2/20	14	(F)舉勃	弹地點:	: <b>沙</b>	少田區内	勺主要道	<b>道路、橋村</b>	深、
						_		坊	戏門河町	半		
(G)	活動籌	備期	: 8/5/20	13-14/12	2/2013							
(H)	性質:	3	· / 其他(i	青註明)		(1)對象	₹: ① <sup>2</sup>	2/	其他(	請註明	])	
(J)	目的:	透過	節日燈飾裝	置增加沙	少田區	聖誕、新年	<u> 丰歡樂的</u>	J氣	氛,加	強居民對	對本區的	歸屬感,
	並致力推廣地區經濟及旅遊訊息。											
(K)	內容:	<u>本會</u>	將在聖誕及	新年期間	引,於	沙田公園	、城門河	可卧	半、沙田	日及馬鞍	如各主要	要道路裝
	設璀璨奪目的燈飾,並配合本會的亮燈晚會、攝影比賽、閉幕晚會及製作宣傳紀						乍宣傳紀					
	念品等活動,為沙田帶來熱鬧的節日氣氛。											
(L)	預計參	加者	/觀眾人數	(: 終	500,0	00 人/約	500,000	人		_		
(M)	預計義	エ/コ	二作人員人	.數:	<b>了</b> 新商	百安排				_		
(N)	宣傳和	推廣	方法:	迓	過傳媒	某、海報、	横額、	請」	柬、網」	頁及紀念	念特刊等	作宣傳。
(O)	預計效	益/成	文果 :	(1) 增	加沙日	日區聖誕	及新年歡	欠樂	纟的氣氛	ŧ;		
				(2) 加	]強市国	民對本區的	的歸屬愿	<b>〕</b> ;万	支			
				(3) 協	易助政府	守推廣地[	显經濟及	を旅	逐訊息			

(5/2012 修訂) - 1 -

<sup>1</sup> 請填上編號:

<sup>1.</sup>文化藝術 2.文娛康樂體育 3.節日慶典及區節 4.環境改善及保護

<sup>5.</sup>健康及衞生 6.防火 7.滅罪及防貪 8.樓宇管理 9.社會服務 10.地區行政 11.教育 12. 圖書館 13. 地區保育及推廣 14.公民教育 15.交通及道路安全

² 請填上編號:

<sup>1.</sup>區內所有居民 2.長者 3.青少年/學生 4.傷健人士 5.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 6.婦女 7.綜援家庭 8.單親家庭 9.少數族裔

# (P) 工作計劃/推行時間表

行動	時間表
邀請承辦商就燈飾工程報價及選取承辦商	8/5/2013 至 15/8/2013
承辦商進行聖誕燈飾安裝工程	1/9/2013 至 13/12/2013
聖誕燈飾亮燈日期	14/12/2013 至 2/1/2014
承辦商進行農曆新年燈飾安裝工程	3/1/2014 至 16/2/2014
農曆新年燈飾亮燈日期	21/1/2014 至 16/2/2014
承辦商拆卸燈飾裝置	17/2/2014 至 7/3/2014

(Q) 門票分配安排(如適用): (不適用)

分發渠道:	□由主辦機構直接分發,預計佔門票總數%	
	□經區內地區團體分發,預計佔門票總數%	
	□經其他機構分發(請註明)	,
	預計佔門票總數%	
對象:	□區內居民,預計佔門票總數%	
	□長者,預計佔門票總數%	
	□青少年/學生,預計佔門票總數%	
	□傷健人士,預計佔門票總數%	
	□ 其他(請註明)	,
	預計佔門票總數%	
其他補充:		

(5/2012 修訂) - 2 -

### 4. 收支預算及撥款申請

### (A) 預算收入

預算收入 (如適用)	數目	單 <b>價</b> (元)	<b>總額</b> (元)
	(i)	(ii)	(iii)=(i)x(ii)
參加者費用3			
內部資源			
贊助和捐贈			316,000
其他(請註明)			
		總額	316,000

### (B) 預算支出

(如有需要,可影印此部分繼續填寫) (由 區 議

(如有而安, 可影识此即)	刀飚限吳為	(田 <u></u>			
支出項目		申請區議會	財務準則		區議會
(請註明人數/物品數量)	預算支出	撥款額	條例	備註	批准款額
	(元)	(元)			(元)
燈飾設計、裝置、保養及拆	1,420,000	1,104,000	/	此項不在準則範圍內	
除(裝置地點:沙燕橋、翠					
榕橋、瀝源橋、城門河畔、					
沙田公園、大會堂、馬鞍山					
迴旋處及其他主要道路)					
	1 420 000	1 104 000			

總額: | 1,420,000 | 1,104,000 |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總額=預算支出總額-預算收入總額)

#### (C) 預支撥款需求 (只適用於非政府機構)

須預支款項的日期	所需款額(元)	預支款項的用途		

### 5. 其他資料

請在下方列明任何其他與建議活動相關並應在審批申請時考慮的資料。

(5/2012 修訂) - 3 -

<sup>3</sup> 由政府部門或民政事務總署人員代區議會或區議會/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工作小組推行的活動,來自參加者費用的收入(如有的話),不應在本項具列,而應另行於第5部分開列,該等收入須視作政府收入,不應回撥用以資助活動。

## 6. 其他資助途徑

請註明如申請被拒絕或核准活動撥款額少於申請金額,將如何取得經費進行建議的活動。

(A)	其他收入來源					
		內部資源				
		贊助和捐贈				
		增加參加者費用				
		其他(請註明)				
(B)		取消活動				
(C)	$\overline{\checkmark}$	其他(請註明)	修改活動內容			

(5/2012 修訂) - 4 -